

证券代码：002849

证券简称：威星智能

公告编号：2018-081

##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威星智能”）（证券代码：002849，证券简称：威星智能）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5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并于2018年10月22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此次会议由董事长黄文谦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总数的100%。**

为了更好地提高募投项目建设质量和合理有效地配置资源，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根据相关募投项目的市场环境变化、实际实施情况、实际建设需要，经谨慎研究，决定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总数的100%。**

董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的编制程序、内容、格式符合相关文件的规定；报告编制期间，未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总数的100%。**

《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已经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鉴于公司原15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7.1万股，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

调整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75人变为160人；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的股票总计259万股调整为251.9万股，其中拟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248.2万股调整为241.1万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10.8万股保持不变。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董事范慧群为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关联方，回避表决，其余董事参与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总数的100%。**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2018年10月24日为授予日，向160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241.1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7.52元/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董事范慧群为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关联方，回避表决，其余董事参与表决。

特此公告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2日